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高层论坛文集

翟虎渠 梅方权 主编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高层论坛文集

翟虎渠 梅方权 主编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高层论坛文集/翟虎渠, 梅方权主编. —北京: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7. 4

ISBN 978 - 7 - 80233 - 250 - 8

I. 社… II. ①翟…②梅… III. 农村—社会主义建设—中国—文集 IV. F320.3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41054 号

责任编辑 梅红 吕新业

出版发行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

北京市中关村南大街 12 号 邮编: 100081

电 话 (010) 62150862 (编辑室) (010) 68975144 (发行部)

(010) 68919703 (读者服务部)

传 真 (010) 62189012

网 址 <http://www.castp.cn>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北京雅艺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 889×1194mm 1/16

印 张 17.5

字 数 50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000 册

定 价 40.00 元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高层论坛文集》

编 委 会

顾 问：陈锡文 王 荣 危朝安 刘燕华
万宝瑞 卢良恕 刘志澄

主 编：翟虎渠 梅方权

副 主 编：吴远彬 朱 明 夏敬源 章力建
杨 军 顾晓君 聂凤英

执行编委：詹慧龙 王 平 汪学军 李志强
陈永红 曲春红



前 言

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了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历史任务，这是党中央统揽全局、着眼长远、与时俱进作出的重大决策，是一项不但惠及亿万农民、而且关系国家长治久安的战略举措，是我们在当前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必须担负和完成的一项重要使命。

为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和中央1号文件精神，准确理解和把握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内涵和要求，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农学会农业现代化研究会、科技部中国农村技术发展中心、农业部规划设计研究院、全国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上海市农业科学院等8家单位，于6月17～20日在苏州共同主办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高层论坛。财政部和亚洲银行的有关部门对于这次会议给予了支持。论坛得到了各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陈锡文、科技部副部长刘燕华、全国人大农业委员会副主任、农业部原常务副部长万宝瑞、中国农业科学院院长翟虎渠、中国工程院原副院长卢良恕院士、江苏省委常委苏州市委书记王荣等领导和知名专家出席了会议并作了学术报告，农业部副部长危朝安因临时另有安排，在会上作了书面发言。中共江苏省委副书记张连珍、江苏省副省长黄莉新、中国农学会秘书长杨军等出席了会议并致辞。会议开幕式和学术报告会由中国农业科学院院长翟虎渠教授主持，中国农学会农业现代化研究会会长梅方权教授作了会议总结。

在大会上作专题学术报告的有：

陈锡文——“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值得关注的几个问题”、王荣——“苏州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实践与思考”、刘燕华——“加速农村科技创新和进步，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万宝瑞——“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应把握的几个问题”、翟虎渠——“大力加强自主创新，为新农村建设提供支撑”、卢良恕——“现代农业发展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危朝安的书面报告——“新型农民的成长推动新农村建设”。

此外，还有：中国农业经济学会名誉会长刘志澄——“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关键在‘建设’”、科技部中国农村科技发展中心原主任吴远彬——“对科技服务于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几点认识”、国家发改委农村经济司副司长胡恒洋——“大力夯实新农村建设的基础”、农业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柯炳生——“国外农业与农村发展的经验教训与启示”、农业部人事司司长梁田庚——“大力加强农村人才资源开发 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人才支撑”、农业部种植业司司长陈盟山——“对稳定发展粮食生产的几点思考”、中国农业科学院副院长章力建——“实施集成创新战略，防治农业立体污染，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服务”、农业部工程规划设计研究院院长朱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规划问题”、全国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主任夏敬源——“加强农技推广 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有力技术支撑”、浙江省农办副主任顾益康——“浙江省新农村建设的实践思考”、上海市农业科学院副院长顾晓君——“都市现代农业与上海社会主义新郊区建设”、中国农学会农业现代化研究会理事长梅方权——“中国新农村建设的战略选择”。

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以来，全国上下掀起了学习新农村、研究新农村、建设新农村的热潮。新农村建设已经成为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和焦点。各地在推进新农村建设的实践中，积累了很多好的经验，探索出了很多富有创造性的模式和做法。理论界也就新农村建设的各个方面开展了卓有成效的研究，提出了很多颇有见地的观点。此次论坛的主题是新农村建设与发展。与会代表聚焦新农村，共话新发展，探讨新问题，总结新经验，取得了富有建设性的研讨成果。总体来看，此次论坛有三大特点：



一是层次高、规模大。这次论坛聚集了来自政府、科研单位、高等院校的 200 位领导和专家，其中有 10 位省部级领导干部。相当一部分专家来自国家级研究和决策咨询机构，还有一批省级农业科学院院长和农业大学校长及院、所长，省、市、区农业主管部门以及新农村建设主管和研究单位的负责人。这些领导和专家长期从事农业和农村工作，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高的理论水平，是我国新农村建设的重要推动力量。这是 2006 年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关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高层研讨会。在两天的集中研讨期间，有 20 位领导和专家做了精彩的发言，近百位专家提交了研究报告，150 多位专家参与了讨论。

二是议题广、观点新。会议议题涵盖了新农村建设的方方面面。既包括新农村建设的发展战略、现代农业与新农村建设、农村科技为新农村建设服务、农村基础设施与新农村建设、循环农业与新农村发展、新农村建设人才培养、国外新农村建设模式分析、新农村建设的支持政策系统等宏观议题，也包括各地实践经验探讨、新农村建设的评价指标体系、农业技术推广、新型农民培训等具体问题。与会代表围绕这些议题展开了深入交流，每一个新观点的提出，都引起了热烈的讨论。

三是形式活、作风实。坐而论道和进村入户相结合是此次论坛的一大特点。领导、专家在深入进行理论研讨的同时，还下乡进村，现场观摩新农村建设的最新实践。代表们还对苏州、湖州两地的新农村建设情况进行了实地考察，专家学者与行政领导互动、理论研讨与实地考察互动、高层论坛与农民访谈互动，别开生面，生动活泼，取得了很好效果。在农家院里，专家学者和农民面对面地交流，了解农民的生活状况和现实需求，解答农民在新农村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农民高兴地说：把高层论坛开到了我们农家院里，这还是听都没听过的新鲜事，有中央的支持，领导的重视，有这么多专家的关注，我们对新农村建设更有信心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一定能够搞好。

我们感谢苏州市人民政府和中共苏州市委的全力支持，还要感谢：

苏州市委副书记徐建明、苏州市副市长程惠明、苏州市农办主任顾杰、浙江省农办副主任顾益康、科技部中国农村技术发展中心农业处处长王学勤、农业部全国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办公室王风乐、中国农业科学院国际合作局局长张陆彪、中国农业科学院果树所所长沈贵银、中国农业科学院产业发展局副局长刘现武等为大会做了大量的服务工作，为大会的顺利召开作出了重要贡献。

通过代表们的共同努力，本次论坛取得了预期的效果，提升了大家对新农村建设的认识。同时，会议代表经过讨论共同提出关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建议，拟提交有关主管领导和主管部门供决策参考，希望能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事业的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编 者
2007. 1



目 录

前 言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值得关注的几个问题	陈锡文	1
苏州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实践与思考	王 荣	6
新型农民的成长推动新农村建设	危朝安	12
加速农村科技创新和进步 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刘燕华	17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应把握的几个问题	万宝瑞	25
大力加强自主创新 为新农村建设提供支撑	翟虎渠	31
现代农业发展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卢良恕	36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关键在“建设”	刘志澄	41
对稳定发展粮食生产的几点思考	陈萌山	44
大力加强农村人力资源开发 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人才支撑	梁田庚	50
农村信息化助推新农村建设	张玉香	54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规划问题	朱 明	61
国外农业与农村发展的经验教训与启示	柯炳生	67
加强农技推广 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有力技术支撑	夏敬源	77
我国农业信息服务进入新阶段	郭作玉	82
对科技服务于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几点认识	吴远彬	89
大力夯实新农村建设的基础	胡恒洋	98
实施集成创新战略 防治农业立体污染 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服务	章力建	104
中国新农村建设战略选择	梅方权	110
都市现代农业与上海社会主义新郊区建设	顾晓君等	115
浙江省新农村建设的实践思考	顾益康	121



构建重庆农业科技创新服务平台 支撑新农村建设	张洪松等	127
发达国家发展现代农业的基本做法	聂凤英等	131
以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 加大新农村建设的投入	詹慧龙等	136
发展节约型农业 建设节约型新农村	王 平等	140
新农村建设需要加快推进农村金融体系改革	杜彦坤	145
发挥开发性金融作用 积极推进新农村建设	梅世文	149
用信息化推动新农村建设	李道亮等	156
社会主义新农村信息化建设的思考	刘世洪	160
北京市新农村建设的农民科技素质培训问题研究	张 雨等	164
北京都市型现代农业评价指标体系的构架	文 化等	170
天津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考核评价体系研究	李树德等	175
高校构造服务“新农村建设”长效机制探讨	汤国辉等	182
发挥科技的经济功能 引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毛泽泉	187
江西赣州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主要做法和经验	罗奇祥等	190
绿色希望扮靓新农村	王 越	197
千树万树梨花开 文明新风扑面来	成世坤等	201
大都市郊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案例分析	李 晓等	207
广东新农村建设的农业科技需求	周灿芳等	213
政府、农民、中间组织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角色定位	朱朝枝等	218
以旅助农 以旅促农 加快革命老区新农村建设	李宗保	222
开展“科教富民行动”服务新农村建设	许科红等	229
搞农业也可人均超万元	高德三	233
推进辽宁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对策及建议	孙贵荒等	238
发挥畜牧业的比较优势 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提供动力支持和有效保障	陈 宏	248
黑龙江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模式探讨	李庆章	255
黑龙江农业大省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对策研究	邵立民	260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值得关注的几个问题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陈锡文

这次论坛在人杰地灵的苏州召开，对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有非常特殊的重要意义。苏州的农业农村经济从改革开放以来一直走在全国前列。20世纪70年代发展乡镇企业，80年代成为全国农业现代化的试验田，90年代后，积极地进一步深化改革，推进工业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在世纪之交，又明确提出了统筹城乡经济社会的发展。因此，苏州前几十年的经验可以为我国农村现代化、新农村建设提供参考价值和借鉴作用。

新农村建设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而中国又是个地区差别特别大的国家。苏州的经验虽然诞生在发达地区，但对于今后10年、20年，对内地甚至是边缘地区，也会有比较现实的借鉴意义。在苏州召开新农村建设论坛，能够让大家看到，10年、20年、30年，几十年之后，全国农业农村的发展变化。当然苏州也会不断地完善自己的经验。

一、建设现代农业始终是新农村建设的首要任务

建设现代农业始终是新农村建设的首要任务，这是从我们实际国情出发的。从中央的要求看也应该是这样。

十六届五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第十一个五年计划的建议》中在农业这一部分的标题是“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下面写了5个部分，第一个部分讲的是为什么要推进新农村建设以及新农村建设的基本原则和要求。下面是4个具体问题，第一个具体问题就是建设现代农业。

江泽民在“十六大”报告中提出，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现代农业，繁荣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这是党的“十六大”对这个阶段农业农村工作提出的基本要求。

中央始终非常明确，要把建设现代农业作为新农村建设中的一个首要任务来提。胡锦涛总书记在2006年2月14日召开的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新农村问题的专题研讨会上讲到，要把发展农村生产力，建设现代农业作为新农村建设一个最首要的任务来看待。

我想这不仅关系到农村经济的繁荣和农民收入的增长，更重要的是从我们现实的国情以及从我们整个发展阶段处在国际经济社会大环境中的重大的战略思考。

为什么说建设现代农业是新农村建设的首要任务？从现实情况去看，至少有两个大的方面：一个方面是基本农产品，特别是粮食的供给问题，始终是中国经济社会安全的一个最基本的重大问题。对这个问题，必须居安思危，这样才能立于不败之地。我们经常讲，用9%的土地养活了20%的人口，这确实是个了不起的成就。但也必须看到我们现在农业自身的发展，面临很多深层次的问题，或者说已经表现出很尖锐的矛盾。

经过两年的努力，我国粮食的总产量连续增长，这在历史上是不多见的。但即使是这样，2005年的粮食总产量4 840.5亿公斤比1988年曾经达到过的5 123亿公斤还有很大的差距，比国家统计局统计的去年粮食在国内总需求4 950亿公斤也有不少的缺口。今后的粮食生产发展到底怎么办？

当然还有其他农产品，其他农产品没有粮食作基础，也是无本之木。

这几年，粮食的进口数量是不低的，去年大豆的进口量 2 659 万吨，如果按我们的需求来看，大约要占 7% 左右。我们的国产大豆，2005 年是 1 800 多万吨，进口 2 600 多万吨。按我们现在大豆生产水平，这些年进口大豆差不多达到 1 亿五六千万吨。

第二个大项是棉花的进口。去年棉花进口 260 多万吨，我们自己的产量不到 620 万吨。如果把这些进口棉花折过来用我们的土地来生产，没有 4 000 万亩地是产不出来的。

所以至少大豆和棉花这两项，实际上我们是利用了国外的 2 亿亩的土地来保障我们的供给。

还有一个大项就是木材。现在已进入了全民关注生态的阶段，国内的供给量是明显减少。现在进口的木材数量不断增加，已引起世界上很多国家，很多环保人士的高度关注。原木和锯材的进口要占到国内消费总需求的 45% 左右，我们 90% 的纸浆是进口的。这个局面能不能长期维持下去？

保障最基本的农产品供给，满足经济建设的需要和人民生活水平的需要，对我们的长期发展来说，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技术性大问题，这也是必须加快现代农业建设的一个现实的要求。

另一个方面，我们的资源环境对农业的发展又构成极其不利的影响。我国耕地面积在不断减少，9 年减少了 1.2 亿亩，去年人均耕地拥有量已经降到了 1.4 亩，相当于全球人均水平的 40%。

此外是水资源，我国正常年景下水资源人均只有 2 200 立方米，只相当于世界人均水平的 27%。而且水资源分布极不均，南方水多，北方水少。但现在从粮食的供给情况上来看，又主要依赖于北方的生产，北方缺水，能不能最终长期成为国家十几亿人口的粮食基本供给基地？也值得我们深思。而仅有的水资源，不仅仅存在资源型缺水；很多地方投入不足，存在供给型缺水；很多地方经济发展中不注意保护生态环境，又存在水质型缺水。像北京、天津这种城市，人均拥有水资源已经降到了以色列这样的国家的水平。

因此，只有通过加快现代农业的发展，才能解决我们面临的长期问题。而且坦率地说，既然是新农村建设，如果没有农业谈不上农村，而新农村就一定要有现代农业。

我们必须努力做好现代农业建设方方面面的工作。我认为至少要在六大方面必须加快推进。第一，注意保护好珍贵的农业自然资源，保护地利用，有序地利用；第二，注意保护好环境；第三，努力恢复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第四，加强农业的基础设施建设；第五，尽量推广和使用先进的农业技术和良种；第六，培育新一代农民。

二、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是推进新农村建设最需要把握的思想和工作方法

苏州的新农村建设能有这样的成效，固然是有它的基础，但这与他们因地制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去推进的指导思想是分不开的。我听苏州农办的同志介绍，苏州的新农村把各类村庄建设分为 5 种类型，有很快就要融入城市的城郊，有以发展工业经济为主的乡村，也有典型的田园风光般的村庄，也有由于生态环境保护要求，限制开发地带的太湖及周边，还有许多著名的具有独特风格的古村落。非常有自己的特色。

但外地的同志过来看了觉得很好，回去后也不是能照搬照抄的，因为你没有这样的基础、条件和自然资源。因此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是一个非常突出的大问题。2006 年中央 1 号文件里提出的“五要五不要”，其中一条就是要量力而行，不要盲目攀比。这条对全国各地推进新农村建设，都应该引起高度的重视。有许多地方，看了人家很好，也不管自己有没有条件，会不会给农民加重负担，把人家的学过来，学来了又不能坚持下去。因为这里有一个非常重要的条件，各地的经验带有鲜明的地域性，一定是与当地的经济社会特征分不开的，与当地多年积累起来的人文因素是紧密



联系在一起的。还有一个就是经济水平，2005年苏州农民的人均收入是8393元，全国农民的人均纯收入是3255元。3000多元要学8000多的样子过日子，这大概最多过了四五个月就过不下去了。所以学先进，关键是学人家的精神，学人家的机制，而不要学表面的东西。

三、新农村建设中必须坚持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农村的基本经营制度是宪法规定的：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十五届三中全会对这个问题论述得非常清楚，形象一点来讲，就是以家庭经营的农业。在全世界来说是基本的形式，以家庭经营的农业完全可以实现农业的现代化。所以“五中全会”文件明确提出，这种家庭承包经营制度不仅能以实现手工劳动为主的传统农业，也能实现以现代科技和技术装备起来的现代农业。所以这种经营制度有广阔的发展空间，有非常顽强的生命力。

在新农村建设中为什么要特别提出这个问题？现在影响到基本经营制度稳定的有3个层面的问题：

第一个工业化、城镇化发展过程中的征地问题。这是没有办法的，不得不征，因为我们工业化的任务还没完成，城镇化的进程尚未过半。2005年，全国居住在城镇的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42.99%，还包括相当数量的农村流动人口。2005年还有7.45亿多人居住在农村，要推进城镇化进程，土地还得征。当然我们必须实现世界上最严格的耕地保护措施，尽量少征。即使这样，国务院每年审批的土地超过400万亩，其中300万亩是耕地，这是非征不可的。但这涉及到农民的利益，涉及到农民长久的生计。怎么对待农民？这件事各地都在探索，而且有了很多值得借鉴的经验。

第二个问题是承包土地问题。理论界、实际工作部门、农村基层干部对这个问题存在不少不同的看法，有人认为，“三十年不变”这个制度，造成了农村土地分配上的许多不公平，引出了许多社会矛盾，因此有人主张二三年、三五年，调一调、动一动。

我认为探讨这个制度如何进一步完善是非常必要的。但有些基本问题必须搞清楚，土地在不断的减少，人口在不断的增加，如果仅仅是人地关系比例一有矛盾就调地，我想基本态势一定是土地的经营规模越调越小。这和一些专家提出的，通过调地就能实现规模经营，我觉得是背道而驰的。因此在人口与土地关系变化的情况下，要很好地落实有关的法律法规，其实“承包法”明确规定，极个别的农户，人地关系极不均匀的状况，可以在村民代表大会2/3通过的程序下作个别的调整。

在目前的法律和政策下，要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即使想规模经营，也要通过市场化的手段，在农民自愿的基础上，依据法律的规定实现有偿转让，尽可能避免行政干预。市场经济最基本的原则，产权关系必须清楚。我个人主张，应该长期稳定土地承包关系，在此基础上，通过发展非农产业，通过城镇化、转移人口，按照中央反复提倡的，在农民自愿的基础上依法有偿的流转土地使用权，适当地扩大规模经营。大的调整只会成为社会不稳定的因素。

第三个是宅基地问题。应该说，过去就留有不少法律和政策上不健全的东西，在新农村建设中个别地方又出现苗头倾向，非常值得重视。党中央、国务院领导最近正在责成有关部门进行专题调查。

宅基地是集体所有的。集体对农民来说是一个非常具体的概念，与城里人理解是不一样的。在新农村建设中，由于各方面的需要，有一些村庄并到一起去了，但在并的过程中，涉及到具体的法律和政策问题：我这个集体的人住到你这个村里去，宅基地到底怎么处理？现在还没有现成的法律

和政策，搞得不好，有可能会遗留下一些后患。同时，个别地方也确实出现这种情况，他想的其实并不是真的要把农民住宅集中起来，把条件搞得再好一点，更多的是想把腾出来的土地整理后，再招商引资搞建设。我比较主张，复垦的宅基地基本应该还给农民，继续从事农业生产，否则对农业来说，仍然是计划外的一块用地在增加。这个提法行不行，还值得研究。

农村的基本经营制度问题，确实在经济社会不断的发展中需要进一步去完善和创新，但要与我们的宪法、法律的规定相吻合，与保护农民长期的基本利益相吻合，这值得我们认真去研究。

四、新农村建设中政府应该怎么做

认真地总结江苏苏南、苏州的经验很有好处。我觉得政府主要应该在这3方面多做工作。

第一，组织有效的规划。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涉及这么广的领域，又是这么长的时间跨度，今年中央1号文件提出五大建设协调推进，农村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党的建设协调推进，这几乎无所不包。从时间跨度上讲，总书记说，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将伴随着社会主义建设的全过程，在有的地方甚至要上百年的时间才能实现它的目标。这么宏大的工程，没有好的规划会出问题。因此，各级都要进行新农村规划，但重点是在区县市，只有它才是比较接近农村的，而且这种规划要有更多的交流、更多的审议，避免换一届领导换一个规划。

第二，政府要加强对农村的公共服务建设。从现在实际情况来看，一是要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水、电、路、燃料四大问题是农民最关注的；二是要加快农村社会事业的发展，教育、卫生、文化等；三是要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推进符合当地实际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让农民老有所养。

第三，要进一步改革社会管理的体制和机制，逐步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体制，建立一种新体制。

苏州及所属市区的经验非常值得借鉴。实际上，有一类建设要与新农村建设有所区别，像城建郊区的建设，一段时间后就融到了城市，你说能叫新农村建设？有的地方认为，新农村建设就是城市化。其实之所以叫新农村建设，就是离不开农业，离不开农村，含有农业农村的基本特征。

五、进一步完善乡村的治理结构

中央提出的五句话，特别强调的管理要民主。新农村建设可以理解为，在农村基层推进民主政治继续向前发展的一个很重要的任务。“五大建设”中，特别强调党的建设，农村党的建设也和这联系在一起。像苏南这个地方，得天独厚，也是过去长期的努力。一般来说，村一级集体都有相当的家当，有的还相当强。因此，有这块集体经济，对直接给农业、农民提供公共服务起到非常大的作用，对引导农民发展也起到了很大的作用。所以，集体经济有一定实力的地方，一定要通过加强民主管理的办法，来巩固和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同时经过党员先进性教育，进一步去发挥党的领导核心和组织堡垒作用。

六、端正发展观念，努力做到发展目标和发展过程相一致

现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深入人心，但不应该仅仅把这作为一个目标，而是应该自觉地要



求我们自己把实现和谐社会的过程，看作是一个实现和谐的进程。

美国著名的政治家亨廷顿在对现代西方社会发展过程作了分析、总结后，作出了一个很有挑战性的大判断：现代化社会是和谐社会，但实现现代化的过程是不和谐的。

我们也在进入加速现代化的过程中，能不能走和别人相同的路？这是我们的社会性质所决定的。我们一定要有自己的路，这才叫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回顾这些实现现代化的国家，可以看到，他们从工业化起步到实现现代化，进入后工业化，中间确确实实充满着摩擦，充满着矛盾，充满着争斗，有很多时候甚至是血淋淋的，很残忍。大资本对农村的进入，迫使了大批农民的破产。而在工业化的初期和中期，如果不通过对工人的血汗工资制度进行残酷的剥削，工业也无法完成它的积累。大批农民破产后进城，而工业、商业又不可能给他提供就业机会，家又回不去，于是城里就必然出现贫民窟。像这样一个过程，就是已经现代化的很多国家所走过的路。

许多理论研究的人认为，这是必然的，你要实现现代化，这条路就得这么走。我觉得要是必然的话，坦率地说，世界上还有许多国家，曾经希望现代化，但最终掉在现代化的陷阱里不能自拔，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如果有一个正确的目标，而没有一个正确的进程的话，很可能目标没有实现就中途夭折了。

所以从这个角度去看，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过程中，确实方方面面要付出很多代价，包括农民自身，但是怎么使这个发展的过程摩擦小一点、代价低一点，人和人之间、人与自然之间更加和谐一些？

尽管新农村建设过程会很长，但一定会给绝大多数的农民带来真正的实惠。

(根据录音整理)



苏州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实践与思考

中共江苏省委常委、苏州市委书记 王 荣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专家，同志们：

在这美好的初夏时节，科技部、农业部、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农学会等单位在我市隆重举办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高层论坛，这既是一个高规格、高层次交流研讨新农村建设的平台，也是苏州向全国各地学习借鉴宝贵经验的极好机会。在此，我谨代表苏州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对论坛的举行表示热烈的祝贺！对各位领导、各位专家和各位嘉宾的光临表示热烈的欢迎！对长期以来关心支持苏州经济社会发展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借此机会，我就苏州新农村建设的实践、体会和思考向大家作专题报告。

一、苏州新农村建设的实践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实施科教兴市、经济国际化、城市化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经济社会保持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在实践中，我们按照城乡统筹发展的要求，紧紧围绕促进农民持续增收这个中心任务，深化农村改革，发展农村经济，建设现代农业，加快农村城市化进程，“三农”工作也取得了显著进步。经过多年的建设，苏州农村一些起步比较早、发展比较快、实力比较强的地方已经形成了新农村的雏形。可以说，改革开放以来苏州经济社会的发展历程，同时也是不断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过程。我们主要突出了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注重城乡协调，推进共同繁荣。苏州经济发展的最大特点之一，就是张家港、常熟、昆山、太仓、吴江5个县级市和苏州市区“六大经济板块”优势互补、良性互动，城乡经济协调发展。20世纪80年代，依托乡镇企业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农民收入迅速增加，新农村建设开始起步；90年代，依托开放型经济发展，农村经济实力再上台阶，涌现出一大批农村现代化建设的典型；进入新世纪，我们按照城乡统筹发展的要求和“两个趋向”的重要论断，依托“三化”带动“三农”发展，逐步形成了以城带乡、城乡联动的发展格局，新农村建设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2005年，全市完成地区生产总值超过4000亿元，地方一般预算收入达317亿元，5个县级市全部位居“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市）”前列。其中乡镇（街道）完成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150亿元，占全市总量的47%；村级集体净资产达145亿元，增长10%以上。

二是注重以人为本，实现富民强市。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我们始终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富民优先”的理念，坚持富民与强市相统一，大力实施富民工程。把扩大就业放在突出位置，完善城乡一体的就业服务体系。把致富农民作为富民工程的重中之重，研究制定《关于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的意见》，通过深化改革、创新机制、政策扶持、社会保障等途径，努力构建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的长效机制。把创业作为富民的根本途径，加快发展民营经济，全市累计私营企业10.3万户，个体工商户24万户，注册资金总额2045亿元，比“十五”期初增长8.9倍，上交税收对地方财政的



贡献已占到总量的 29.5%。近年来，全市各地探索总结了“三大合作”（社区股份合作、土地股份合作、农业专业合作），“三有工程”（人人有技能、个个有工作、家家有物业），“三业致富”（就业致富、创业致富、物业致富）等许多做法，农民收入渠道进一步拓宽，增收空间不断拓展，收入结构发生根本性变化。2005 年，全市农民人均纯收入 8 393 元，比 2000 年增长 53%。收入构成上，非农产业占比超过 80%，工资性收入占主导地位，财产性收入、投资性收入、政策和转移性收入成为新的增长点，比重已由“十五”初期的不足 3% 提高到目前的 20% 以上。

三是注重改革创新，增添内生动力。我们始终把体制机制创新作为发展的不竭动力，牢牢把握“三个有利于”的原则，不断深化完善农村各项改革。近年来，全面实施了以股份制为主要形式的乡镇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形成了基本适应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农村所有制结构调整取得重大突破，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新格局日趋成型。农村税费改革持续深化，在全省率先实现了农民合同内“零负担、零交费”。农村“三大合作”改革全面推进，成为我市农民持续增收的最大亮点，目前“三大合作”经济组织已发展到 916 个，涉及农户 24 万户，60 多万农民拥有股权，占农户总数的 21.6%。农村社会保障体系改革进一步深化，农村低保实现应保尽保，低保标准 180 元；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已覆盖所有行政村和 96% 的农村人口，人均医疗保险基金达 125 元；农村基本养老保险和老年农民补贴覆盖面分别达到 84% 和 91%；部分市（区）已经在“农保”与“城保”接轨、农村大病医疗保险等方面迈出实质性步伐。

四是注重优化结构，发展三次产业。苏州农村一个鲜明特征，就是三次产业发展都有较好的条件和基础。我们在加快推进“三化”过程中，始终坚持三次产业协调发展，始终把农业放在重要位置，积极推进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初步形成了优质粮油、特色水产、高效园艺、生态林业等四大主导产业，农业结构更趋优化，优质化生产、标准化管理和产业化经营水平不断提高，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带动能力显著增强，外向农业和质量农业大力推进，生态、旅游农业开始起步。2005 年全市规模以上农业龙头企业销售达 510 亿元；农业科技贡献份额接近 60%；拥有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 1 015 种；各类休闲观光农业场所 48 个，接待游客突破 400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并带动相关产业超过 5 亿元。

五是注重统筹兼顾，促进社会和谐。在加快发展经济的同时，我们坚持把加强农村环境建设、社会事业建设和基层组织建设等贯穿于新农村建设的始终。积极推进“三个集中”，引导工业向规划区集中、农民居住向新型社区集中、农业用地向适度规模经营集中。以农村 10 项实事为抓手，着力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加强以改水、改厕、改路为主要内容的农村“三改”工作，各市（区）全面实现区域集中供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9%，农村卫生户厕普及率达 82%，农村实现村村通公路并全部达到灰黑化，所有乡镇都能在 15 分钟内上高速公路。全面开展以清洁家园、清洁田园、清洁水源为重点的农村“三清”工作，农村河道每 5 年基本疏浚一遍，长效管理机制基本建立。大力推进以绿色通道、绿色基地、绿色家园为主要内容的农村“三绿”工作，“十五”期间，全市年均投入绿化资金 20 亿元，年均新增农村林地、绿地 10 万亩以上。苏州市成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群，市区及常熟市、张家港市获得国际花园城市称号，5 个县级市和吴中区成为全国生态示范区。深入开展创建“平安苏州”、“三级联创”和“双带三评”等活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民主法制建设和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加强，农村文化、科技、教育、卫生、体育等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经过多年的努力，苏州新农村建设虽然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农民愿望和先进地区相比仍有不小的差距。在实践中还存在不少矛盾和困难，城乡二元结构尚未完全打破，城乡

统筹发展的政策性障碍依然存在，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的长效机制尚未全面建立，土地等各种要素在城乡之间合理配置的机制还未完全建立，农村各项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等。对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研究，切实加以解决。

二、苏州新农村建设的体会

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历史任务，把“三农”工作提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为我们解决好“三农”问题，推进城乡统筹发展，促进社会和谐进一步指明了方向。“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是对新农村的全景式描绘，也是我们建设新农村的具体目标和要求。从我市的实际出发，苏州特色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应着重把握以下几点：

（一）必须坚持“三农”与“三化”互动并进

改革开放以来，虽然“三化”取得了一个又一个辉煌，但总体而言，“三农”一直处于被动和服从的地位，“三农”为“三化”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苏州要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最艰巨的任务和最薄弱的环节依然在“三农”。当前，苏州已进入工业化转型、城市化加速、经济国际化提升的新阶段。通过工业化的积累、开放型经济的发展和城市化的推进，苏州完全有条件也有必要在更高水平上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这既是中央和省里的要求，也是我们自身发展的需要。这并不是对工业化、城市化的否定，而是在工业化、城市化取得巨大成就之后，对“三农”工作的“补课”。如果说，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是苏南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次转折，开发区和开放型经济的发展是第二次转折，那么，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实现“三农”与“三化”互动并进，将是苏州发展史上的又一次重大转折。

（二）必须坚持发展经济与富裕农民同步推进

发展是第一要务，富民是第一追求。只有经济发展了，群众富裕了，社会才能安定，和谐才有基础。2005年底，苏州在全省率先完成了省全面小康社会建设指标任务，但我们也认识到，相对强市而言，苏州富民的步伐还不够快，尤其是农民持续增收仍是一大难点。按照“两个率先”指标要求，到2010年我市农民人均纯收入要达到13000元，意味着今后5年每年都必须增长1000元，空间在哪里？从我市农民收入现状和潜力分析，仅仅依靠农业增收和就业增收的空间十分有限，最大的潜力在于投资创业增收，其核心在于改变集体经济的分配方式，切实加大集体土地使用制度的创新，让资产变股权，农民当股东。把发展的过程真正体现为富民的过程，使发展的成果真正让农民共享。不仅是一部分人富，更重要的是大部分人富；不仅是增加现金收入，更重要的是增加资产收入；不仅是劳动致富，更重要的是投资和经营致富；不仅是看收入指标，更重要的是看生活质量。

（三）必须坚持实事求是与改革创新辩证统一

苏州改革开放以来的实践表明，每一次飞跃，都得益于创新；“张家港精神”、“昆山之路”、“园区经验”的核心就是创新。因此，苏州的新农村建设要走出率先发展之路，关键也在于创新。相对而言，苏州的新农村建设基础和条件比较好，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愿望都比较高，同时我们碰到的矛盾和问题也比较多，尤其是规划、土地等制约相当明显。我们认为，由于各地所处发展阶段不同、城乡发展格局不同、区域条件和人文特征不同，新农村建设的侧重点和表现也会有所不同，



不可能是一种模式，只要符合“三个有利于”的原则，符合群众的意愿，就应该允许探索，鼓励创新。

(四) 必须坚持行政推动与农民参与有机结合

推进新农村建设，一靠外源动力，二靠内生活力。从苏州的实践来看，无论是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还是开放型经济的蓬勃发展，都离不开强有力的行政推动，都有赖于基层的创新和群众的创造。因此我们认为，新农村建设过程中，不仅要加强行政推动，在规划、政策、资金、组织力量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引导，更要尊重农民主体地位，充分调动和发挥好农民的积极性。通过制度创新和政策引导，让广大农民既有获得更多社会资源的能力，又有共享发展成果的制度安排；既有推动自身富裕和建设新农村的强烈进取心，又有改变自己命运和建设新农村的创新精神，真正成为建设自己家园的创造主体。

(五) 必须坚持当前工作与长远目标统筹兼顾

新农村建设既是一项长期的历史任务，又是一项紧迫的现实任务。从苏州的情况看，既要注重解决当前的现实问题，进一步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居住环境等，更要注重构建长效机制，建立起城乡一体的政策平台和制度框架，建立健全城乡统筹的规划建设管理体系、财政支农体系、劳动力就业体系、社会保障体系，积极探索农业保险政策等，加快促进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公共服务向农村拓展，社会保障向农村覆盖，现代城市文明向农村辐射，切实为新农村建设提供坚强的政策制度保障。同时，把加强对农民的教育和培训作为一项长期的基础性工作，最终从根本上转变农民传统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以培育现代新农民，推进农村建设新发展；以体制机制新优势开创城乡统筹发展新局面。

三、苏州新农村建设的思考

“十一五”期间，既是苏州从全面小康向基本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也是新农村建设的关键时期。我们按照中央新农村建设“二十字”方针的要求，立足苏州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制定出台了《苏州市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行动计划》，明确今后5年的主要目标是：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3000元；年可用财力100万元以上的行政村达到80%以上；农村工业企业进入规划区的比例达到80%左右；加入农村土地股份合作社的农民承包土地面积达到50%左右，参加各类新型合作经济组织的持股农户达到80%左右；在企事业单位从业的本地农民参加城镇职工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0%以上，老年农民养老补贴实现全覆盖；农村全面普及自来水，区域集中供水入户率达到95%以上，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城关镇达到85%以上，中心镇达到70%以上，其他镇达到50%以上；村务（财务）公开达到100%；形成一批新农村建设的示范镇和示范村。使苏州农村既保持鱼米之乡优美的田园风光，又呈现先进和谐的现代文明，逐步建设成为基础设施配套、功能区域分明、产业特色鲜明、生态环境优美、经济持续发展、农民生活富裕、农村社会文明、村镇管理民主的苏州特色社会主义新农村。

(一) 坚持规划先行，在城乡一体化上体现新水平

规划是最重要的发展政策，规划科学是最大的节约，规划不好是最大的浪费。纵观一些发达国家和地区，他们是一代人造房几代人住，而我们往往是一代人造几次房。这除了经济发展水平的原因，更主要的是规划滞后。为此，必须把强化规划作为新农村建设的首要前提。按照统筹城乡发展